

中國文化大學曉峯紀念館音樂廳場地租用申請表 115.8.3

申請單位				單位及負責人用印 (請申請單位人蓋章)
統一編號				
收據抬頭				
電話				
E-mail				
地址				
本案聯絡人		手機		
保證金退款： 銀行/郵局 分行，帳號： 戶名：				
場地費匯款帳戶： 帳號： 戶名：				

申請日期表(請勾選) ☐ 平日(周一至周五) ☐ 假日(周六日)

借用類別： ☐ 校外租檔期 ☐ 校內行政、學術單位借用 ☐ 藝術學院內各系所借用					
使用形式： ☐ 音樂會或展演 ☐ 演講或研討會 ☐ 考試、比賽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使用日期	上午場次 09:00-12:00	輔助時段 12:00-13:00	下午場次 13:00-17:00	輔助時段 17:00-18:00	晚間場次 18:00-22:00
年 月 日 (星期)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
年 月 日 (星期)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
年 月 日 (星期)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	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☐ 場佈 ☐ 彩排 ☐ 演出
其他使用時段：					
☐ 鋼琴(____/2台 每台/演出 5000 元/台日，排練 3000 元/台時段) ☐ 鋼琴調音(____/3000 元/台)					

收費小計(由藝術學院填寫)-----

場地維護費用	折扣	鋼琴租用	金額小計	繳交日	備註(現金/匯款)
		台* 元			
		台* 元			
場地設備租用總計金額：					
保證金費用：			繳交日：	退還日：	
收據單號：					

經手人：

審核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展演資料

節目名稱：		人數：
演出團體及演出人員（請註明演奏樂器、演出角色或職務）：		
演出內容（曲目、舞碼、劇目）：		
演出長度	總長度_____分鐘（上半場_____分鐘；下半場_____分鐘） ☐ 中場休息_____分鐘 ☐ 無中場休息	
錄影錄音： ☐ 自行錄影(非公開)_____人 ☐ 直播/轉播錄影_____（單位） 售票： ☐ 否 ☐ 是（ ☐ 人工售票 ☐ 年代 ☐ OPENTIX 兩廳院文化生活 ☐ 其他_____） 開放觀眾拍照錄影： ☐ 是 ☐ 否 ☐ 僅開放謝幕拍照		
空間使用：11 樓化妝休息室 ☐ 使用 ☐ 不使用		
預借用設備表		
☐ 鋼琴椅（____/5 把） ☐ 演奏椅（____/40 張） ☐ 譜架（____/40 支） ☐ 馬克膠 ____/1 捲	☐ 無線麥克風 ____/4 支 ☐ 有線麥克風 ____/3 支 ☐ 麥克風立架 ____/4 支 ☐ 延長線 ____/1 捲	☐ 長桌 ____/1 張 ☐ 投影幕(手提電腦請自備) ☐ 投影筆 ☐ 其他設備

申請注意事項：

一、場地借用請詳閱「中國文化大學曉峯紀念館音樂廳場地使用管理辦法」及「曉峯音樂廳使用場地注意事項」。

二、場地申請請檢附：

1. 中國文化大學曉峯紀念館音樂廳場地使用申請書
2. 中國文化大學曉峯紀念館音樂廳場地使用合約書
3. 活動企劃書(音樂會或展演申請需附)

三、送件：

1. 親自送件至「中國文化大學藝術學院 大仁館 407」
2. 郵寄至
11114 台北市士林區陽明山華岡路 55 號「中國文化大學藝術學院」
洽詢電話（02）2861-0511 轉 39005 藝術學院 陳純鈴秘書
3. e-mail: chenlc@ulive.pccu.edu.tw